

附件 9:

##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  
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

项目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商务局

主管部门: 南昌市东湖区商务局 (盖章)

评价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机构: 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部门评价组

2022 年 3 月 18 日

# 南昌市东湖区商务局

## 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 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经费部门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东湖区委 东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东发【2019】12号）及《东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绩【2020】3号）精神，全面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加快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全公开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按照《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字【2023】6号）要求，我局认真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财政项目资金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现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立项背景

为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南昌市人民政府出台了《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洪府办发〔2021〕41号）文件，我局根据文件精神结合本区实际情况设立此项目，做好相关若干政策措施兑现的工作，推进我区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提升商贸经济管理水平。

##### 2.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 （1）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洪府办发〔2021〕41号）、《关于开展2021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申报工作的通知》（洪商务字〔2022〕18号）文件要求，对符合条件的批零住餐单位予以资金奖补。

第一条 自2021年起，对纳入全国统计系统基本单位名录库（以下简称“库”）限额以上单位当年完成零售额超过上年部分，且达到当年全市平均增速，每新增1000万元，奖励企业3万元，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第二条 鼓励企业扩大经营规模，总部注册地在南昌市且达到当年全市平均增速的库内限上商业连锁企业，年度每新增一家直营连锁门店（纳入企业总部统计），给予企业2万元一次性奖补，单个企业奖补金额累计不超过100万元。

第三条 按上年度全市零售额排名前50位的重点商贸企业，推动其规模与效益倍增。入选企业每年零售额同比增幅达15%及以上且实缴税收保持增长的，给予其管理团队30万元奖励。

第四条 设立市重点商贸企业上台阶奖，对年零售额收入首次突破100亿元、50亿元、20亿元、10亿元、5亿元的，分别奖励100万元、50万元、20万元、10万元和5万元，一年内连上台阶按最高标准奖励。

第五条 自2021年起，给予年度新增纳入统计范围的批零住餐个体户3万元奖励资金；给予年度新增纳入统计范围的批零住餐企业10万元奖励资金；给予月度新增纳入统计范围的批

零住餐企业 15 万元奖励资金，新增奖励政策自入库次年一次性兑现。

第六条 鼓励工业企业在南昌成立独立销售公司进行产品销售，推广产销分离模式，纳入限上企业统计范围，按每增加 1000 万元零售额奖励 3 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补，单个企业奖补上限 100 万元。

第七条 鼓励商贸综合体、商品市场改变收银方式，实现统一收银，注册为独立核算法人企业首次入库统计，入库当年零售额达到 1000 万元的企业，一次性奖励 20 万元，每增加 1000 万元再奖励企业 3 万元，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

## (2) 项目实施情况

我局申请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兑现资金 1,119.00 万元，其中：第一条限额以上商贸流通单位零售额奖励政策的申请项目共 8 个，申上报已兑现奖励资金 371.00 万元；第二条企业扩大经营规模奖励政策的申请项目共 1 个，上报已兑现奖励资金 4.00 万元；第三条排名前 50 位的重点批零住餐单位奖励政策的申请项目共 3 个，上报已兑现奖励资金 90.00 万元；第五条新增限额以上商贸流通单位奖励政策的申请项目共 82 个，上报已兑现奖励资金 653.00 万元。

##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1) 资金投入情况

我区 2022 年度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经费预算数为 1,122.00 万元，

其中：百花洲街办 137.00 万元、八一桥街办 48.00 万元、豫章街办 170.00 万元、扬农管理处 16.00 万元、扬子洲镇 13.00 万元、董家窑街办 233.00 万元、彭家桥街办 85.00 万元、贤士湖管理处 73.00 万元、公园街办 45.00 万元、滕王阁街办 48.00 万元、大院街办 210.00 万元、墩子塘街办 44.00 万元，区财政当年实际拨付 1,122.0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 100%。

## **(2) 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实际下拨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经费 1,119.00 万元，豫章街办的南昌市东湖区季季红火锅青山路店存在失信行为信息，并未完成信用修复，企业放弃申领相关奖励资金。预算执行率为 99.73%。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对符合条件的单位及时进行奖补资金兑付，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批零住餐行业发展的撬动及杠杆作用，通过奖补资金提振消费信心，激发消费潜能，推动我区商贸经济向好向稳发展，促进专项资金规范、高效使用。

#### **2. 项目阶段性绩效目标**

提升批零住餐单位入统的积极性，进一步激发企业销售活力，助推辖区内商贸企业提质增效，实现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和加强预算绩效

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开展 2022 年度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经费绩效评价工作的目的，是要通过对项目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综合评分，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的实施绩效，积极推动我局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工作的进一步完善和项目的更有效开展。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我局 2022 年度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经费，涉及区级财政资金 1,119.00 万元。

##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 **1. 绩效评价原则**

2022 年度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经费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价。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 **2. 评价指标体系**

2022 年度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

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有关要求设置，满分为100分，其中：

**(1) 决策：**分值20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以及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内容。

**(2) 过程：**分值20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评价项目的业务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预算执行率、财务制度健全性以及资金使用合规性等内容。

**(3) 产出：**分值35分，用于考核评价项目资金投入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内容。

**(4) 效益：**分值25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内容。

具体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投入 (10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6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三项各占1/3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4分)	资金到位率 (4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达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计分。
		预算执行率 (4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为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计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每有一项不符,各扣1分,④不符合,该项指标为0分。
	组织实施 (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办法;②上述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拨付单位数量 (10分)	通过实际拨付单位数量与计划拨付单位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结果实现程度。	得分=实际拨付单位数量/计划拨付单位数量 90家*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产出质量 (10分)	资金拨付 合规率(10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发放情况。	年度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时效 (10分)	奖励资金 发放及时率 (10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值,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时效指标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成本 (5分)	项目成本 控制数(5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目标值为≤1122万,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10分)	拉动消费 增长(10分)	评价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完成率*分值
	社会效益 (5分)	提高企业入统的 积极性(5分)	评价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	
	可持续影响 (5分)	更好的助推辖区 内企业发展(5分)	评价项目的可持续效益。	
	满意度 (5分)	入统企业 的满意度(5分)	通过满意度调查评价项目的满意度。	
总分值				100分

### 3. 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2022年度兑现2021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经费绩效评价采用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具体按以下方法评定:

1. 定量指标评定方法:与年度目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2. 定性指标评定方法：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到年度指标且效果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三)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

按照《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字〔2023〕6 号)要求，我局成立了由主要领导和项目负责人组成的 2022 年度财政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围绕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经费当年绩效目标，工作小组认真核查相关资料，逐项严格评分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力求客观、公正、全面地反映 2022 年度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工作的实际绩效。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 评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四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两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四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资金投入 (10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实际是否相适应。二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4分)	资金到位率	4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达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比例计分。	4
		预算执行率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为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比例计分。	3.99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每有一项不符,各扣1分;④不符合,该项指标为0分。	6
	组织实施 (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办法;②上述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①是否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拨付单位数量	10	得分=实际拨付单位数量/计划拨付单位数量90家*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10
	产出质量 (10分)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	年度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产出时效 (10分)	奖励资金发放及时率	10	时效指标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产出成本 (5分)	项目成本控制数	5	目标值为≤1122万,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5
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10分)	拉动消费增长	10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完成率*分值	8
	社会效益 (5分)	提高企业入统的积极性	5		4
	可持续效益 (5分)	更好的助推辖区内企业发展	5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入统企业的满意度	5		满意度100%得满分,低于100%按实际完成百分比*分值权重分值进行评分。
评价得分					95.99

## (二) 评价结论

2022年度兑现2021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有效对冲疫情影响,提振商贸企业发展信心,促进消费品市场复苏繁荣,对符合条件的批零住餐单位加快推进兑现进程,助推东湖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整体实施情况较好。

经综合评价,2022年度兑现2021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经费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情况较好，本次绩效评价得分 95.99 分，评价等级为“优”。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 1. 项目立项

###### （1）立项依据充分性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立项业务材料，了解到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主要是为了助推东湖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部门职责。

###### （2）立项程序规范性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设立此指标。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 2. 绩效目标

###### （1）绩效目标合理性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是否相符”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立项业务材料，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主要工作为进一步激发企业销售活力，助推辖区内商贸企业提质增效等，项目各项工作目标明确，可具体衡量，并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

## （2）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材料，兑现2021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重点推进的各项工作可分解为具体的数量指标、时效指标等，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体现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效益达成情况。

## 3. 资金投入

### （1）预算编制科学性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立项业务和财务材料，我局兑现2021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共取得项目预算1122万元，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较匹配，各项工作任务资金额度测算较为合理，项目预算编制科学。

### （2）资金分配合理性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立项业务和财务材料，兑现2021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按照项目各项工作合理分配项目资金，实用实拨，资金分配额度较为合理，与项目各项工作任务相适应。

## （二）项目过程情况

### 1. 资金管理

#### （1）资金到位率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财务材料，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预算 1122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资金 1122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 （2）预算执行率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财务材料，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申请到位资金 1122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共计 1119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99.73%。

#### （3）资金使用合规性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制度规定”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材料，兑现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共计支出 1119 万元，主要用于对符合条件的批零住餐单位予以资金奖补工作，各项资金拨付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各项工作完成情况据实进行拨付，且各项资金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方向、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 2. 组织实施

###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材料，兑现2021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严格按照《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洪府办发〔2021〕41号）和《关于开展2021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申报工作的通知》（洪商务字〔2022〕18号）规定，对项目执行与资金支付进行管理，规范项目支出；

###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规定”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材料抽查，我局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相关工作要求开展兑现2021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及时将相关纸质、电子资料归档整理，项目制度执行有效。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我区根据《关于同意兑现2021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资金的复函》（东府办函〔2022〕123号）文件，对2021年度符合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92家企业进行奖补。

**2. 产出质量。**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相关奖补资金

均按《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洪府办发[2021]41号）发放，资金拨付合规率100%。

**3. 产出时效。**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以及为保证项目实施成效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兑现2021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项目需在2022年底完成；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区按时完成奖补资金发放，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100.00%。

**4. 产出成本。**为了解项目各项工作成本控制情况以及为保障项目实施成效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我局招商引资项目预算1122万元，项目累计发生应拨付资金1119万元，成本节约率= $(1122\text{万元}-1119\text{万元})/1122\text{万元}=0.27\%$ ，符合“±5%”区间范围。

#### （四）项目效益情况

2021年度，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395.56亿元，总量全市第2，同比增长3.8%。2021年新增入统单位83家，其中企业54家，个体29家。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强化政策宣传。**认真梳理市、区关于新增批零住餐行业新增入统发展扶持政策，增强对商贸企业的沟通和服务，落实专人对接企业跟踪服务，通过电话联系、现场走访等形式，加强宣传解释。

**2. 全面摸底调查。**积极与统计、税务、各镇街办管理处等

部门的沟通衔接，对辖区内批发、零售、住宿、餐饮单位进行全面调查摸底，做到数量清，情况明。

**3. 做好跟踪服务。**加大对限上企业的跟踪服务力度，坚持定期深入企业，及时掌握企业经营情况，同时力所能及帮助企业协调解决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4. 突出培优培强。**将具有发展潜力和培育基础的商贸企业，及时充实到后备库中，进行重点培育，倾力打造，久久为功，持续不断夯实全区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发展后劲。

## （二）存在的问题

**1. 项目实施成效有待进一步提升。**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资金项目实施开展均起得了一定的成效，但部分成效有待进一步加强，例：新增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单位质量有待提升。

**2. 项目计划编制精确程度待加强。**依据 2021 年度促进全市批零住餐行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兑现资金安排 1,122.00 万元。由于企业信用问题，导致实际拨付金额未达到计划安排金额，项目计划编制精确程度待加强。

## 六、有关建议

**1. 积极推进项目“附加值”建设，高效呈现项目效益。**项目具有其特殊性和唯一性，不同的项目具有不同的项目效益。为高效呈现项目效益，应在“按质按量”完成项目计划的同时，兼顾提升项目实施成效，积极推进项目社会、可持续影响等效益的“附加值”建设工作。从宏观角度获取项目数据，进一步明确部门未来发展方向。



2. 合理编制项目计划，加强项目前期“摸底”工作。项目计划是项目实施开展的前提，比对实际完成与计划实施情况，从而对项目实施的业绩与效果进行评判，因此项目计划的制定需经前期“摸底”调查，结合部门实际情况合理编制，保障项目计划的完成，实现良好的项目成效。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南昌市东湖区商务局

2023年3月18日

# 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资金投入 (10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三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实际是否相适应。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4分)	资金到位率	4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达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比例计分。	4
		预算执行率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为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比例计分。	3.99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每有一项不符，各扣1分；④不符合，该项指标为0分。	6
	组织实施 (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办法；②上述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①是否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拨付单位数量	10	得分=实际拨付单位数量/计划拨付单位数量 90家*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产出质量 (10分)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	年度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产出时效 (10分)		奖励资金发放及时率	10	时效指标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产出成本 (5分)		项目成本控制数	5	目标值为≤1122万，达到目标值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5
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10分)	拉动消费增长	10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完成率*分值	8
	社会效益 (5分)	提高企业入统的积极性	5		4
	可持续效益 (5分)	更好的助推辖区内企业发展	5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入统企业的满意度	5		满意度100%得满分，低于100%按实际完成百分比*分值权重分值进行评分。
评价得分					95.99